

第一章 不愉快的初識

杏花三月，青州。

松陽書院是青州名氣最大的書院，山長松陽先生也是有名的大儒，這天早上張山長講學結束，正要召集夫子們談話，這時有幾位貴客到了書院，來人是京城永安侯府的侯爺夫人和大小姐。

張山長未與永安侯府打過交道，然客人遠道而來，他立即接待了她們。

書院裡，紀夫人露出一抹無奈的笑，「小善三歲那年被拐走，這麼多年來我們一直在查她的下落。前段時間我們得到消息，當年把小善拐走的那個吳牙婆曾在青州出現過，我就馬不停蹄帶著雲窈來了青州。」

「松陽先生，我今日前來是有事要麻煩您，官府已經貼了尋人的告示，但我想著松陽書院是城裡數一數二的書院，這裡聚集了青州各縣各村的學子，若是能讓學子們幫忙找尋，或許能找到更多的線索。當然，書院是清靜之地，我們不會打擾太久，勞煩先生把學子們召集起來，看一下小善的畫像我們就離開。」

聽聞來意，張山長毫不猶豫應了下來，「紀夫人客氣了，老夫也為人父母，能理解妳的心情。稍等，老夫這就去安排。」

張山長和紀夫人的談話落到一旁年輕姑娘的耳中，見張山長如此俐落地答應了，紀雲窈鬆了口氣。

永安侯府原本有兩位小姐，她的妹妹乳名叫小善，九年前，三歲的小善外出看花燈，不小心被人牙子拐走，自此她再也沒有見過自己的妹妹。

紀雲窈的爹爹永安侯英年早逝，永安侯生前誤打誤撞破了一樁官官相護的通姦案，有這份功勞在，永安侯離世後，在侯府無人襲爵的情況下，爵位也沒有被收回去，而爹爹走後，陪著紀夫人去到各州各地找尋小善的人，變成了紀雲窈。

這幾年來為了找到小善，紀雲窈和紀夫人去的地方不少，除了青州，她們還去過揚州、蘇州等地，把小善帶回家是永安侯府所有人的心願。

府衙的官差貼了告示，加上有書院學子的幫忙，接下來幾天，紀夫人和紀雲窈收到了很多消息，有人說在青州下轄的甜水村見過吳牙婆，又有人說曾在石頭村看到過和小善樣貌相像的姑娘。

類似的消息有十多條，自然不全是真的，甚至有可能沒有一條是真的，但紀夫人和紀雲窈還是決定親自走一趟。

十多個地方挨個走一趟，最快要半個月，慢一些的話也得一個月。這些地方多是在鄉下，道路狹窄坎坷，馬車是進不去的，再者，他們是去找拐賣孩童的人牙子，大張旗鼓乘馬車進到村子裡也不合適，可能會打草驚蛇。

此次陪她們來青州的，還有紀雲窈的大表哥岑森。考慮到這些，出發前紀雲窈找到岑森，讓岑森教她騎馬。

岑森猶豫道：「可姑母不讓妳騎馬。」

紀雲窈不是大門不出二門不邁的閨秀，這幾年天南海北的找妹妹，她去過的地方不少，按理說她早該學會騎馬，但事實上她並不會。

因為紀雲窈的父親在世時曾從馬背上摔下來過，傷得很嚴重，永安侯本就身體不

硬朗，騎馬的時候意外摔了這麼一下，更是加重了他的病情。

紀夫人引以為戒，愛女心切，從此不許紀雲窈學騎馬。

紀雲窈勸道：「大表哥，找小善更重要，我必須學會騎馬才行！難不成過幾天到了鄉下，咱們還要繼續坐著馬車去村裡找人嗎？那樣容易暴露身分，還耽誤時間。」岑森還在猶豫，「表妹，這些不是問題，此行有我在，妳和姑母乘車，我騎馬就是。」

紀雲窈搖搖頭，「大表哥，這次是有你陪著，可總不能每次都讓你跟著我們啊！你就教我騎馬吧，我會很小心很小心的。」

表妹說的有道理，對於表妹這種經常外出的人，學會騎馬是必須的，杯弓蛇影、過度保護反而會誤事，岑森思忖片刻，把紀雲窈帶到了城郊的跑馬場。

來跑馬場之前，岑森不忘交代，「表妹，妳去找件男裝換上。」

跑馬場地形開闊，人煙稀少，青州大戶人家的子弟平日常來這裡跑馬，表妹那張臉若是讓那些風流公子看到了，肯定要出事，但騎馬的時候又不能把臉遮著，乾脆女扮男裝好了。

大表哥真是為她操碎了心，紀雲窈笑著道：「大表哥，我早就備好了，這些年跟著娘親外出，我女扮男裝過好幾次呢。」

紀雲窈穿上男裝，梳了個高高的馬尾，馬尾上綁了一條紅色髮帶。

她的坐騎是一匹新買回來的白色小馬，小馬個頭不高，身上沒有一根雜毛，遠遠看去，馬背上像是落了一層皎皎細雪。

紀雲窈給自己的坐騎起名為雪寶，在岑森的指導下，很快地，她可以一個人沿著跑馬場跑幾圈了。不過只在跑馬場練習是不夠的，還是要上路。

紀雲窈躍躍欲試，「表哥，我想出去跑跑。」

十三四歲的姑娘，坐騎也是小小的，雪寶的品種特殊，個頭在馬類中十分矮小，性格也很溫順，岑森放心地道：「好，妳先去，我跟在妳後面。」

跑馬場外是一條長長的小道，放眼望去路上空無一人，兩側長滿了翠綠濃密的野草和各色野花。沒有人打理，這些野草野花蓬勃旺盛，足足有半人多高。

路上只她一人，紀雲窈漸漸放開了膽子，騎馬的速度越來越快，小道的盡頭是一條往左的土路，紀雲窈拉著馬韁準備往左拐，但在她即將拐彎的時候，左側路口卻突然「竄」出來一個人，少年約莫十六七歲，個頭很高。

紀雲窈一驚，說是「竄」出來，其實是兩側的草叢太高太厚遮住了她的視線，導致拐彎的時候，她沒有注意到左邊有人。

紀雲窈在馬上，少年在地上，兩人還隔著一段距離，按理說，紀雲窈並不會和少年相撞，可紀雲窈是新手，最害怕路上突然出現人。

她是第一天學騎馬，別說一個人，就是路上出現一條大黃狗都能讓她緊張好一陣，總覺得自己會衝過去把大黃狗撞飛。

紀雲窈背脊繃得直直的，下意識攥緊馬韁，想要趕快停下來，可許是她太緊張，無意識的情況下拉馬韁的力道過大，雪寶非但沒停下來，反而前蹄揚了一下，速度突然由慢變快，馬蹄重重踩在地上，朝前方飛奔。

雪寶這是受驚了！意外發生的太突然，紀雲窈腦子一片空白，心跳個不停。

大表哥說會跟在她的身後，可此時壓根看不到大表哥的影子，繼續待在馬背上也不是辦法，雪寶跑得太快，紀雲窈既害怕雪寶把她甩到地上，又擔心來不及躲避的話，會和前面的高個子少年撞上，加之當年父親落馬受傷也給紀雲窈留下了陰影，陰影到現在都還在。

她這會兒只想趕快從馬上下來，好在雪寶個頭很矮，小道的兩側也都是厚厚的草叢，即使從馬背上摔下來也不會受太嚴重的傷。

紀雲窈儘量放鬆身體，按照岑森教給她的方法，使勁後拉韁繩，在馬匹速度稍微慢下來的時候，她找準時機，朝左後方從馬背上滾了下來。

雪白的小馬衝過來，路口處的少年往旁邊躲避，然而小白馬沒撞上他，下一息，馬背上的小公子卻跳了下來，骨碌碌滾在他的腳邊。

沈暮朝：「……」

這個場景怎麼有點熟悉？前段時間有個厚臉皮的老頭子就是這麼訛人的！

一老頭子騎著頭驢給一個男子讓路的時候，老頭子突然從驢背上摔了下來，「哎喲哎喲」叫個不停。黑心肝的老頭子非說自己讓路的時候摔傷了，要男子給他銀子賠償。

這件事是幾個月前發生的，後來又發生了好幾起類似的事，事情越演越烈，不僅鬧到了官府，還在整個青州引起了不小的轟動。

面前之人不是那黑心肝的老頭子，沈暮朝自然也不是那個倒楣的男子，但是拐個彎而已，腳下的路平坦寬闊，連一粒石子都沒有，還離他那麼遠，正常情況下是不會出意外的，怎麼就馬匹突然受驚了，又騎馬的人突然跳馬滾到了他的身邊？這跟他沒關係吧？被敲竹槓的話，自己可沒銀子賠！

沈暮朝往後退了兩步，瞥見紀雲窈衣裳上沾著的葉子和塵土，他又往後退了幾步，「訛人的？還是故意的？」

少年的聲音清越，在紀雲窈頭頂上方響起，但他話裡的警惕之意不難讓人聽出來。紀雲窈身子一僵，猛然抬頭，什麼訛人？什麼故意？她可是京城永安侯府的大小姐，至於訛人嗎？

她慢慢站起來，拍了拍身上、手心的泥土，衣服弄髒了，她的右臂也有點疼，但好在沒受傷。看向沈暮朝，紀雲窈道：「不、不是，公子，你誤會了，我就是單純從馬上摔了下來。你看我的馬都跑遠了，牠是真受驚了。」

清和柔軟的聲音在耳邊響起，沈暮朝看向紀雲窈，哦，原來不是哪家的小公子，而是個小姑娘。

沈暮朝把視線移到一旁，沒說相信，也沒說不相信，只是道：「是嗎？」頓了頓，他偏頭往後看去，「沒跑遠，在那裡。」

紀雲窈順著少年指的方向看過去，剛剛還揚著蹄子狂跑個不停的小白馬，此刻就在前方不遠處站著，甩著尾巴吃著草，很是悠閒溫馴，一點都不像受了驚，倒像是她在撒謊！

紀雲窈：「……」

好你個雪寶，是專門來拆臺的嗎？早知道她就不冒著危險跳馬了！

紀雲窈只得再解釋一遍，「公子，我真沒騙你，我是第一次學騎馬，還不熟練，突然看到你從路口過來，我嚇了一跳，韁繩拉得太緊，讓雪寶受了驚，我太過害怕，這才想著要跳馬。」

雪寶？沈暮朝想，這名字不知道的，還以為她騎的不是一匹馬，而是一隻小奶貓！微風越過一旁的草叢，吹起少女烏髮間的紅色髮帶，面前的「小公子」看著有些眼熟，沈暮朝腦中浮出一張面孔，認出了紀雲窈的身分。

前段時間京城永安侯府的侯爺夫人和大小姐來了松陽書院，學子們都知道這件事，面前的少女就是那位紀大小姐。

紀雲窈第一次去松陽書院是女裝打扮，露了一面就很快離開了，這一次她穿著男子的衣衫，沈暮朝一時沒認出來她，這才誤會了。

沈暮朝淡聲道：「抱歉，是我誤會了。」

紀雲窈還沒被人這麼冤枉過，「這位公子，要不是你突然出現，我是不會出意外的。」

敢情還是他的錯？沈暮朝長睫一揚，微微一笑，「這位小姐，我也算不上突然出現吧？妳在馬背上，應該能看到我才對。再說了，我剛才離妳還很遠。」

紀雲窈聽明白了，這人是在嘲諷她個子太矮，眼神也不好，坐在馬上也沒看見人。不過這次的意外確實和別人關係不大，純粹是紀雲窈自己技術不行，心態也不行。她穿男裝在外面的時候，會刻意讓自己的聲音粗一點，但這會兒她太緊張忘記掩飾了，見面前之人已發現她的身分，她面無表情，「哦，那公子以後別再不分青紅皂白冤枉人了。」

紀雲窈把正在吃草的小白馬拉了回來，她還害怕著，一時半會是不敢騎馬了。她拉著雪寶沿著小道往回走，沒走幾步，她大表哥可算來了。

岑森本是要跟在紀雲窈後邊保護她的，但剛才身邊的小廝來尋他耽誤了時間，岑森這才來遲了。

岑森擔心地道：「表妹，妳騎馬沒出什麼問題吧？」

紀雲窈幽幽地看著他，「大表哥，你終於來了，我差一點就出問題了，還被人當成了騙子！」

紀雲窈看上去沒有受傷，岑森一頭霧水，「騙子？什麼騙子？」

她繼續幽幽地道：「訛人的騙子！」

紀雲窈回去後沒敢把這件事告訴紀夫人，不然紀夫人肯定不讓她騎馬的。

兩天後，紀雲窈與紀夫人、岑森一道去鄉下尋親。一行人在青州待了很長時間，不過很可惜，把十多個地方全跑了一遍，也沒有找到吳牙婆和小善。

今日的天陰沉沉的，馬車行駛在回青州的官道上。紀夫人靠著車壁，臉色蒼白，她無時無刻不盼著找到自己的女兒，可奔波多日卻一無所獲。在尋女的過程中，她也幫助一些人家找到了各自被拐走的孩子，可她什麼時候才能找到自己的女兒？

悲慟、難過和連日的辛苦，讓紀夫人的頭疾又復發了。

紀雲窈幫她揉著額頭，「娘，您再忍一忍，就快進城了，等回了客棧您好好休息幾天，咱們再回京城。」

「不能休息，還有一處沒去。」紀夫人有氣無力地道：「有人說城郊周家村一戶人家的童養媳，也是從一個吳姓牙婆手裡買來的，和小善的年紀一般大，不管是不是，總要去看看才行。」

紀雲窈道：「娘，我去吧，您就別硬撐著身子跑一趟了。」

找小善的這段時間，紀雲窈常騎著雪寶到處跑，見女兒騎術越發熟練，紀夫人便沒說什麼。

馬車只有一輛，快要下雨了，紀夫人和岑森先進了城，紀雲窈騎馬去了城郊的村子。

去到周家村，她找到了和小善年紀一般大的那個童養媳，但這個童養媳並不是小善，把她拐走的吳姓牙婆，和拐賣小善的人牙子也不是同一個。

天色越發暗淡，紀雲窈正準備回去，「轟」的一聲，一道驚雷陡然響起，豆大的雨滴嘩嘩從天而降。她只好先找地方避雨，整個村子除了一戶人家的房子是青磚瓦片砌成的，其餘都是茅草屋，看來這是戶「大戶人家」。

雪寶被拴在不遠處的樹上，紀雲窈打著油紙傘，輕輕叩門，過了一會兒門口傳來動靜，「咯吱」一聲，木門從裡邊被打開，少年頎長的身影在門口出現。

沁涼的雨水落在傘上，紀雲窈看清了少年的長相，這張臉她並不陌生——孽緣啊！

紀雲窈眸子瞪大了些，「是你？」

沈暮朝同樣有些驚訝，「紀小姐？」

「你怎麼知道我的身分？」紀雲窈問道。

沈暮朝解釋，「前段時間紀小姐去過松陽書院，我是書院的學子，自然見過妳。」

紀雲窈又問道：「既然你見過我，為何那日要把我當成訛人的騙子？」

還記著這件事呢！沈暮朝笑了一下，「我當時沒認出妳。紀小姐今日前來，是有事情嗎？」

紀雲窈道：「我來周家村辦點事，我可以在你家避一會兒雨嗎？雨停了我就走。」

除了沈家周圍是青石路，村裡其他地方都是泥土路，雨珠一滴又一滴砸在地面，水漬濺起，打濕了紀雲窈層層疊疊的裙襖，她那雙鑲珍珠的繡鞋也沾滿了泥土。

沈暮朝的目光落在那雙繡鞋上，讓這位紀小姐進來避雨的話，她衣裙上的水漬和鞋上的泥汙，會弄髒院子和房間的地面，這也意味著他需要冒雨收拾和打掃。

可沈暮朝很討厭雨水，腦中浮出「麻煩」兩個字，他面上卻是不顯，溫聲道：「抱歉，不是很方便。」沈暮朝繼續道：「不過紀小姐可以去隔壁避雨，隔壁的周嬸子為人熱情好客，一定會好生招待紀小姐。」

紀雲窈踩著雨水去了隔壁，隔壁的周嬸子確實很熱情，又是給紀雲窈拿帕子擦頭髮，又是給她拿花生吃。

周嬸子邊剝花生邊打聽，「姑娘啊，我看妳從沈家那方向過來的，妳是來找暮朝的吧？」

暮朝？周孀子口中的沈暮朝，應該指的就是她剛剛遇到的那個人，原來他叫沈暮朝。

紀雲窈淺淺一笑，「孀子，不是的。」

周孀子一副了然的模樣，「沒事，不用瞞著孀子，來找暮朝的姑娘不止妳一個，每次暮朝休沐從書院回來，總有小姑娘來村裡堵他。」

周孀子誤會了，不過就算紀雲窈解釋了，周孀子也不一定相信，她隨口問道：「很多姑娘來找他嗎？」

周孀子道：「是啊，別看暮朝爹娘不在了，家裡就剩他一個，但暮朝可招姑娘家喜歡了，不過來找他的姑娘那麼多，孀子覺得妳是最好看的那一個。」

周孀子出主意道：「姑娘啊，妳要是真喜歡暮朝那孩子，應該趁著下雨的機會上他家避雨。孤男寡女，共處一室，看對了眼，就能成了！」

周孀子以過來人的身分給紀雲窈傳授經驗，紀雲窈尷尬笑了下。

既然沈暮朝家裡沒有其他人，那沈暮朝剛才為什麼不讓她進屋避雨？沈暮朝是松陽書院的學子，書院裡也是有女弟子的，他肯定不是礙於男女大防才拒絕她的，什麼多有不便，看來是沈暮朝找的藉口罷了！

第二章 字畫局一鳴驚人

小女兒被拐走多年，紀夫人常年鬱結於心，加上這段時間的奔波，回到客棧紀夫人就病倒了，病情十分嚴重。在客棧休養了近半個月，紀夫人這才痊癒，處理好其他事，臨回京前，紀雲窈和紀夫人又去了松陽書院。

雖然沒有找到人，但她們到底是麻煩了張山長，紀夫人決定捐些銀子給書院修一間學舍。

把銀票遞給張山長，張山長微微一笑，語氣更加親和了。

松陽書院每半個月休沐一次，今日恰逢書院休沐，學子們大多已經離開，書院此時很安靜，張山長陪著紀夫人和紀雲窈逛了一圈，逛到最後，張山長還親自把紀夫人和紀雲窈送到了門口。

站在門口，張山長和聲道：「紀夫人，您放心，只要這邊有消息，老夫就立即寫信送往京城。」

紀夫人感激不已，「多謝先生，只要有消息，哪怕找不到小善，我也是有盼頭的。」

張山長道：「是啊，不過有時候沒有消息反而是最好的消息，還請紀夫人放寬心……」張山長說著話，餘光瞥見不遠處的兩道身影，他話音一停，偏頭看過去，「你倆怎麼還沒回去？」

正朝書院門口走過來的這兩道身影，隔著一人寬的距離，一道高一點，一道矮一點。

紀雲窈跟著看過去，等看到高個子的臉時，她微微一怔，又是沈暮朝！

第三次了，這是她和沈暮朝的第三次見面！

沈暮朝當然也注意到了紀雲窈，對上紀雲窈的視線，停頓一會兒，他收回目光，恍若和紀雲窈並不認識。

矮個子走過來嘿嘿一笑，「山長，隔這麼遠都被您看到了，您老人家真是耳聰目

明。學生和暮朝可沒幹任何壞事，我們啊，方才待在學舍裡看書呢！」

張山長揚眉，「看書？我看是打著呼嚕睡大覺吧！」

矮個子撓了撓頭，「行吧，山長，那學生就不瞞您了，今兒個是休沐日，我和暮朝本來是要回家的，有姑娘拿著情信在門口堵暮朝，為了躲那個姑娘，我和暮朝就在書院多待了一會兒，也不知道那姑娘走沒有？」

紀雲窈靜靜聽著，不著痕跡打量沈暮朝一眼，又有女子來找他？

沈暮朝身上的長袍和腳下的靴子，布料樣式都很普通，又住在城郊，並非青州大戶人家的風流子弟，不過那張臉確實有被女子圍堵送情信的資格。

張山長作為一院之長也非迂腐之人，他搖搖頭，「暮朝啊，老夫收了這麼多學生，就沒見過比你還招桃花的。以前除了女弟子，一年到頭也沒幾個姑娘家來過書院，現在倒好，天天都有人過來。老夫甚至懷疑，有些女弟子是為了你才來書院讀書的！」

沈暮朝薄唇露出一抹淺笑，聲音慵懶，「山長，這些女弟子自然是仰慕您的學識和風采，才來咱們書院的。」

張山長捋一捋鬍子，露出笑容，「那是，老夫年輕的時候比你還受歡迎，也有不少女子給老夫寫過情信。」

沈暮朝道：「山長，那師娘知道這些事嗎？」

張山長臉上的笑意一僵，「好啊，暮朝，你小子打趣到老夫身上了！」

沈暮朝微微一笑，桃花眸裡清輝粲粲，「山長，學生只是關心您和師娘的感情罷了。」

沒有多停留，同張山長告別後，紀夫人和紀雲窈離開了松陽書院。

剛出書院，一個穿粉色裙子的姑娘衝過來，打聽道：「夫人、小姐，我看妳們是從書院出來的，沈公子這會兒還在書院嗎，妳們有見到他嗎？要是他還在的話，我就再等一會兒。」

紀雲窈眨眨眼睛，這就是那個要給沈暮朝送情信的女子吧？

對著張山長和同窗，沈暮朝笑得一臉溫雅，像是個對任何人都有禮的翩翩公子，但之前兩次，沈暮朝又是把她當騙子，又是不讓她避雨，紀雲窈覺得自己應該做一個實話實說的好姑娘。

粉裙女子等著紀雲窈回答，紀雲窈笑了笑，「好像還在。」

粉裙女子驚喜地提高了聲音，「我就知道沈公子是在躲我，幸虧我沒回去。乾脆我直接進去找他好了，我今天一定要把信送出去！」

紀雲窈隨著紀夫人離開，粉裙女子則衝進了松陽書院。

不知粉裙女子會不會來一個霸王硬上弓，逼著沈暮朝收下情信？

紀雲窈被自己腦補的場景逗笑了，她腳步一頓，往回看去。

紀雲窈和粉裙女子說了一句話，沈暮朝是看到了的，他很確定是這位紀大小姐把他還在書院的消息透露出去。聽到了他和張山長的對話，紀雲窈還這樣做，擺明是故意的。

看著紀雲窈離開的身影，沈暮朝想，今兒個他也沒得罪她吧？

一個抬眸，一個回頭，四目相對，好巧不巧撞上彼此的視線，沈暮朝和紀雲窈俱是一愣——他（她）怎麼在看我？

明媚的春光裡，少女立在那裡，身姿高挑，清眸皎皎，眉眼間透著些許稚嫩，但日後的鮮妍已然可見。

沈暮朝神色淡漠，下一息就收回了視線。紀雲窈把人放了進來，他還得費心思去應付，不知道他是哪裡惹到了這位年紀不大的紀大小姐。

桃花春水，鳥鳴啾啾，日光傾灑而下，落在書院門口少年的身上，折出一道清透的光。

紀雲窈隱約感覺，沈暮朝的神色好像很冷，比冬天的冰還要冷。她彎了彎眸子，心情更好了，沈暮朝應該是生氣了，可那又怎麼樣？不出意外，她不會再來青州，也不會再和沈暮朝見面了！

是沈暮朝「得罪」她在先，她是個小心眼的人，擺了沈暮朝一道，就算是兩清了。

兩年後，京城。

「徐姊姊，字畫局都快開始了，紀雲窈怎麼還沒來？」

初冬時分，氣溫寒涼，若無要緊事，沒多少人願意在這個時節出門赴宴，不過翰林學士府門口今兒個卻停了長長一排馬車。

學士府的大小姐徐清愉舉辦了一場字畫局，京城勳貴圈子裡字畫局並不少見，每年都要來上幾場，甚至前段時間也有其他閨秀辦了字畫局。但不同於之前的冷場，今兒個來徐府捧場的人可不少，有各位貴女，還有一些世家子弟和各州進京的舉子。

以畫會友無須講究太多規矩，因此今天來到徐府的男女賓客被安排同席而坐。女客席位在左側，男客席位在右側，中間是過道，除了左側靠過道最後一個位置空著，其餘賓客皆已入席。

烏雲籠罩，光線不是很好，屋子裡燭光璀璨，滿室飄香。這並非什麼新奇罕見的宴席，加上天氣寒冷，字畫局還未開始，屋裡坐了不少閨秀和世家公子，但大家沒有太多閒話的心思。

過了一會兒，一位閨秀坐不住了，頻頻看向門口，朝徐清愉問出方才那句話，打破了房間裡的靜謐。

徐清愉笑了笑，「不急，再等等，紀小姐應該快到了。」

方才那位閨秀又出了聲，不太相信地道：「徐姊姊，妳真把紀雲窈給請來了？」

徐清愉微微點頭，「她收了我送去的帖子，若無意外，應該會來的。」

聞言，閨秀臉上的不耐煩散去，「還是徐姊姊面子大，讓我們沒白等。紀雲窈可算要露面了，我倒要看看她長什麼樣。」

一聽說紀雲窈真的會來，原本安靜的房間一下子熱鬧起來，閨秀們聊天的興致瞬間高漲——

「紀雲窈來了，這字畫局才有點意思。」

「也不一定，事情鬧得這麼大，萬一她不敢來呢！」

「不來？那就沒意思了，前段時間我表姊福康縣主邀我賞梅，我都沒去。要不是聽說紀雲窈會來，這麼冷的天，我抱著暖爐在家待著不香嗎？」

「是啊是啊！沒想到周尚書的二公子竟然為了紀雲窈逃婚了，那紀雲窈真有那麼好看？」

「好看？萬一是狐媚呢？周二公子又不是沒見過美人，怎麼就為了她逃婚了？說不準兩個人早就有私情。周二公子敢在大婚當天逃婚，可見那些世家子弟也沒幾個好東西。」

半個月前，京城勳貴圈子裡沒幾個人聽過紀雲窈的名字，但現在所有人都盼著見這位永安侯府大小姐一面。

閨秀們的議論自然也傳到了男客這邊。

一人無奈地搖搖頭，「周二公子放著宴國公府嬌滴滴的小姐不娶，偏要逃婚，這下可好，這陣子咱們這些人也沒少受連累，瞧瞧那些閨秀，明面上說話都這麼難聽，指不定背後怎麼罵咱們呢。」

另一位公子接過話，「確實。不過宴國公府的小姐好是好，可如果那位永安侯府大小姐美若天仙，你會不會和周二公子一樣逃婚？」

「不可能。」方才那人一口道：「一個名不見經傳的侯府小姐，怎能比得過仙子貌美？」

受邀參加字畫局的有勳貴公子，也有一些進京赴考的讀書人，這次的字畫局，就是為這些舉子舉辦的。

世家子弟席位靠前，這些讀書人多為各州舉子，還未有功名，則被安排在後幾排。前排的聲音傳到耳中，一個穿藍色衣衫、個頭稍矮的讀書人轉過身，衝著身後的年輕男子低聲道：「暮朝，他們說的你知道是怎麼回事嗎？」

席位最末排的男子穿著一身青色長袍，他坐姿端正，屋裡兩側燭光環繞，璀璨的光影落在他的眉間，男子膚色冷白如玉，薄唇挺鼻，輪廓分明。若不是在最後一排坐著，不少人會把他當成世家出身的清貴公子。

沈暮朝道：「不知。」

矮個子讀書人叫陸安，和沈暮朝是同窗，「我怎麼覺得永安侯府大小姐這個名字有點耳熟？」

沈暮朝看了他一眼，沒有出聲。

陸安「咦」了一聲，「我想起來了，這位侯府大小姐兩年前來過咱們書院，說是妹妹被牙婆拐走了，讓咱們幫她找妹妹。對了，我還記得紀小姐臨走前故意把那個要給你送情信的女子放進書院，當時我也在，是不是有這回事？」

沈暮朝「嗯」了一聲。

陸安嘿嘿笑起來，「不錯不錯，過去兩年了我還記著，看來我記性更好了。」

不過即便是魚一樣的記憶，只要見過這位永安侯府大小姐一面，應該也是忘不了的，因為那位紀小姐長得確實漂亮。

兩年前紀雲窈陪著紀夫人出現在松陽書院的那一刻，小姑娘年紀不大，但書院很

多學子眼睛都看直了。陸安沒把這句話說出來，只是在心裡想了想，然後他又道：「這麼多人都在談論紀小姐，看來紀小姐在京城的名氣挺大的。」

沈暮朝不置可否，名氣確實大，今日坐在這裡他不用主動打聽，「紀雲窈」這三個字便不斷在他耳邊響起，讓人想忽視都無法。

陸安繼續道：「不過我怎麼感覺紀小姐的名聲不太好？那些閨秀和公子們，提到紀小姐，說的話……不是很好聽。暮朝，尚書府周二公子逃婚，真的和紀小姐有關嗎？」

沈暮朝淡聲道：「不清楚。」頓了頓，他又道：「你怎麼這麼關心這件事？」

陸安理直氣壯地道：「咱們書院的那座學舍就是紀家人捐贈的，上面還刻著紀夫人和紀小姐的名字，咱們坐在裡面讀了一年多的書，好歹和紀小姐有點關係，我關心一下怎麼了？我這叫知恩圖報。」

沈暮朝輕笑了下，其實他對誰逃婚了、因為什麼逃婚的不感興趣，他和陸安今天之所以會在這裡，是因為徐清愉的父親是去年青州鄉試的主考官。

去歲八月，沈暮朝和陸安參加了鄉試，徐清愉的父親算是他們兩個的老師，因著這一層關係，他們才收到了徐府的帖子。

陸安正要轉過去，坐在沈暮朝右手邊的一個舉子聽到了他們的對話，衝著沈暮朝道：「你們兩個剛到京城吧，不然不會不知道的，這件事啊，整個京城都傳遍了！」讀書人有時候也是挺嘴碎的，不等沈暮朝回答，這個舉子又竹筒倒豆子似的講了起來，「半個月前，周二公子成親那天……」

紀雲窈是永安侯府的大小姐，紀雲窈的父親永安侯離世的早，府裡無人支撐，即便爵位保留，永安侯府仍日漸衰敗，從京城勳貴圈子裡淡出多年，紀雲窈也不常參加大家閨秀們舉辦的宴席。這些年來若不是刻意提及，別人壓根想不起來永安侯府，更別提府裡的一個小姐。

然而半個月前，周尚書的二兒子成親那天，經過永安侯府門口的時候，周二公子盯著永安侯府的大門看了一會兒，然後逃婚了。

周二公子穿著一身大紅色的新郎吉服，從馬背上下來，幾步跑到永安侯府大門門口，紅著眼眶，嚷嚷著只要紀雲窈出來見他一面，他就會為了她逃婚。

新郎官當街哭了，新娘子也哭了，一旁的圍觀百姓倒是笑了，樂呵呵看了一場好戲。

女子逃婚不少見，但男子逃婚著實不多見，更何況當事人，一個是尚書府有權有勢的公子，一個是無人在意的落魄侯府小姐。

這個消息像長了翅膀似的，睜眼閉眼的功夫就在京城傳開了。事情傳開後，說什麼的都有，不少人覺得周二公子無緣無故不會逃婚，要麼是和紀雲窈有私情，要麼是紀雲窈有過人之處。

所以大家都想見紀雲窈一面，看看她究竟有什麼過人之處，能勾得戶部尚書的兒子為她逃婚。但不拘別人說什麼，被所有人關注著的紀雲窈，一直沒有露面。

之前見過紀雲窈的人不多，和永安侯府有往來的人也不多，於是短短時間裡，紀雲窈就成了京城勳貴圈子裡最為關心的對象。

在眾人「翹首以盼」中，不多時，永安侯府的大小姐終於到了。

丫鬟領著紀雲窈出現在門口的時候，屋子裡安靜下來，不管是閨秀還是男客，都齊刷刷扭頭看向門口。

陸安知道紀雲窈長什麼樣，但他被逃婚的傳聞勾出了好奇心，「嗖」的一下，他也轉過了頭，朝門口看去。等看清女子的長相，陸安嘴巴越張越大，眼睛裡發出亮晶晶的光。

他是看到了仙女嗎？兩年不見，紀小姐更漂亮了！

見他這樣，沈暮朝漫不經心偏頭看過去。

年輕的閨秀在門口把雪色的斗篷取下來，露出一身淺紫色的襖裙。襖裙修身，女子腕間戴著一只桃色玉鐲，腰間掛著長長的白玉流蘇禁步，禁步之上，她身姿纖細窈窕，膚色白皙如瓷，嬌靨若月，眉目盈盈，雲鬢花顏，燦若春華。

取下斗篷，紀雲窈進了屋。隨著她的走動，織金裙襬上繡著的花兒隨之綻放，花裡蘊著的流光閃爍不停。

滿室閨秀百花齊放，滿室燭影流光溢彩，可紀雲窈出現在門口的那一刻，烏黑的髮，雪白的膚，清靈鮮妍，整間屋子彷彿更加亮堂。

看到紀雲窈的第一眼，在場之人就兩個感覺——

第一，世上竟有如此好顏色的人，難怪周二公子大婚當天要逃婚。

第二，紀雲窈的氣色和狀態這麼好，看來和周二公子有私情的傳聞應當是假的。望著紀雲窈，徐清愉愣了愣。她並不認識紀雲窈，也沒有和紀雲窈打過交道，這次之所以邀請紀雲窈，是因為紀雲窈是近日的話題人物，紀雲窈赴宴，可以讓她舉辦的字畫局更有名氣。

她想過紀雲窈樣貌出眾，不然也不會被周二公子瘋了似的追求著，可她沒想到，這位永安侯府大小姐的姿容竟如此明艷，整個京城的姑娘都沒她出眾。

徐清愉迎了上來，彼此寒暄幾句，紀雲窈入了座。

巳時，字畫局開始。

徐清愉的父親是翰林學士，徐清愉本人頗有才情，也是京城出了名的大家閨秀。明年二月會有不少才華橫溢的舉子下場，直接給這些舉子送銀子拉攏太過直白也太過諂媚俗氣，所以徐清愉辦了一場字畫局，讓舉子們把自己的畫作送過來，經過篩選，選出二十幅，掛出來進行匿名售賣，出價最高者可得該畫作。

而她今日請來的這些閨秀和世家子弟，則是出銀子的人。

紀雲窈很少參加京城閨秀舉辦的字畫局，不過大致的流程她是清楚的。

開始的幾幅畫，大家出價都不高，從第五幅畫開始，價格逐漸高了起來，畫作剛掛出來下面就有人舉牌子。

「五十兩。」

「八十兩。」

「一百兩。」

場子熱鬧起來，紀雲窈嘗了下碟子裡擺放的梅花糕，不緊不慢舉起木牌，輕柔的聲音響起，「一百五十兩。」

閨秀和世家公子們自然不缺錢，只是字畫局上掛出來的作品並非名家大作，只是些前途未卜又未有功名的舉子所繪，不值當、也不必出太多銀子，維持在一個不高不低的價錢即可，因此開始時出價最高也不過一百兩，但這位紀大小姐一出手就是一百五十兩。

有了紀雲窈的加入，畫作賣出的價格越來越高，席間的氣氛也越來越熱烈。這正是徐清愉想要的，毫無疑問，這是一場非常成功的字畫局，不過徐清愉嘴邊的笑意卻淡了些。

一連四幅畫，都被這位永安侯府的大小姐拿下了。

徐清愉是清流世家的小姐，但她舉辦字畫局自然有私心，想要替徐家人拉攏這些讀書人，又想給自己立一個好名聲。也就是說，她本應該是這場字畫局中最為矚目的人，以後別人提起，議論和誇讚最多的人也該是她，可紀雲窈把她的風頭全搶了！

紀雲窈連出高價買下四幅畫作，長得貌美又出手闊綽，可謂是「不鳴則已一鳴驚人」，全場人加起來，都沒紀雲窈出的風頭大。

此時此刻屋子裡其他人，頻頻望向紀雲窈。

第三章 維護名聲解誤會

中場休息時，徐清愉眉目含笑，走到紀雲窈身旁，「紀小姐，妳是第一次來我們府裡赴宴，若有怠慢之處，妳儘管提出來。」

紀雲窈淺淺一笑，「徐小姐，貴府不曾怠慢我，這裡暖洋洋的，比我平日待在自己家裡還要暖和。」

徐清愉道：「那就好。」

見徐清愉還在這裡站著，紀雲窈主動道：「徐小姐是不是還有話對我說？」

徐清愉笑了下，「是這樣的，雖不曾見過紀小姐的墨寶，但我看紀小姐一連拿下四幅畫，應當是愛畫之人，不過在場的賓客也有不少是懂畫之人，他們應當也很想拍下一幅畫作。價格高低不是最重要的，重要的是能遇到一個懂得並珍惜畫作的人。」

徐清愉話裡的意思紀雲窈聽出來了，表面上溫溫柔柔在為其他人著想，實際是嫌棄她像暴發戶一樣拍下的畫太多，不尊重那些讀書人。

周二公子逃婚的事情發生後，看熱鬧的人不少，但整個京城，除了和周尚書府、宴國公府同時有仇的，其實並沒有多少人給她遞帖子。

畢竟可以看熱鬧，但得罪人的事誰都不想做，這個節骨眼上給她遞帖子，那就是打周尚書和宴國公的臉。

徐清愉自詡清流之家的閨秀，卻是第一個給她遞帖子邀她赴宴的人，所以紀雲窈來赴宴也是做了準備的。事實證明，這位徐小姐說話綿裡藏針，確實不簡單。

紀雲窈笑了笑，「徐小姐說的不錯，來之前我娘親也是這麼說的，她還特意給我多塞了幾張銀票，說愛畫懂畫的人很多，但舉子們天寒地凍作畫很是不易，千萬不可敷衍、也不可怠慢，遇到喜歡的就多花些銀子買下來。」

徐清愉點點頭，「原來是這樣，難怪紀小姐一擲千金毫不眨眼，場上其他人都比

不過紀小姐豪氣！」

又在給她挖坑！紀雲窈算是看出來了，徐清愉的話得反著聽才行。

拍下這四幅畫，她花的銀子加起來九百兩左右，不多，但肯定也不少，夠在京城買一座小院子了，徐清愉雖是在誇讚她，實際上卻是想讓別人覺得她太過鋪張浪費。

彷彿沒聽懂徐清愉話裡的深意，紀雲窈彎了彎眸子，「我要真有千金就好了！徐小姐妳別笑話我，我怕帶的銀子不夠，還從我娘那裡透支了兩年的月銀，買完這幾幅畫，往後兩年我就得勒著褲腰帶過日子了，別人是秀色可餐，我得日日觀畫可餐。」

紀雲窈表現落落大方，說話時唇角帶笑，語氣自然，既沉穩又不乏小女兒家的狡黠，表現了自己又恰到好處露了短，因此她的話一出，在場之人大多都信了。

注意到這一點，徐清愉捏著帕子的手指一緊，隨即又鬆開，「紀小姐真是風趣之人。」

紀雲窈繼續彎著眸子，「不是風趣，是真的，我真變窮啦。」

紀雲窈的聲音不大，但屋裡其他人足以聽到這些話。勳貴圈子裡的人要面子，別說透支兩年的月銀，就是十年，也不會在人前說出來的，但這位紀大小姐不太一樣，能坦然說出「勒著褲腰帶過日子」這種話，可見她說的話不假。

不少舉子微微點頭，望向紀雲窈的視線和剛才不太一樣。逃婚傳聞在先，不管紀雲窈和尚書府的周二公子有沒有私情，先入為主的緣故，哪怕沒見過紀雲窈，這些讀書人對紀雲窈的觀感其實並不好，甚至是有幾分鄙夷的。

然而字畫局上，那些有錢有權的閨秀並沒有出太多銀子，紀小姐一個手裡沒錢的落魄閨秀，卻出了高價支持他們。

這說明什麼？說明紀小姐心地善良，胸有丘壑，有才有德，很是尊重和看重他們。

「紀大小姐透支月銀也要支援我等的作品，我們這些舉子定要勤學苦練，方不辜負紀小姐的心意。」

「紀小姐，您的心意我們都知道，但接下來您別舉牌了，您手裡也得留點銀子。」

舉子們的聲音接連響起，陸安轉過身，「暮朝，咱們要不要也站起來說幾句？」

沈暮朝道：「你想說就說。」

見沈暮朝不怎麼有興趣，陸安道：「那算了吧。」

在松陽書院讀書的時候，陸安就很聽沈暮朝的話，第一次參加這種字畫局，他也是事事以沈暮朝為主，「紀小姐應當不記得我們了，誇紀小姐的人那麼多，我就不摻和了。」

許多舉子在誇讚紀雲窈，這樣一來，那些閨秀和世家子弟也不得不跟著誇了幾句。紀雲窈今天是來出風頭、賺名聲的，但說實話，她自己也沒想到會有這麼好的反響。

可能是別人不瞭解她的緣故，也可能是這些讀書人心思單純，不管怎麼說，這是一次非常完美的露面。

下半場的時候，紀雲窈見好就收，只舉了一次木牌，再沒有其他動作。

按照永安侯府如今的處境，她是沒有資格收到徐清愉的帖子的。徐清愉今天給她下帖子的目的，紀雲窈很清楚，不過是想要讓她露一面，好為這場字畫局造勢。更過分的是，徐清愉給她遞帖子的同時，就把這個消息放出去了，完全沒給紀雲窈拒絕的機會。自己若是不來，就會被別人非議，讓人覺得她是做賊心虛不敢露面，可她處於輿論的中心，出現在眾人面前，別人其實也只是拿她當樂子。

徐清愉給她下了帖子不假，實際上這人的心思可不怎麼單純。自己也可以不出現，不過總要露面的，與其在什麼賞梅宴、賞雪宴上出現，選擇這樣一場風雅人多的字畫局現身，是最合適的。

徐清愉用她造勢，她自然也得給自己謀些好處，身處輿論中心非她所願，但機會來了她也會好好利用。

買幾幅畫砸上不到一千兩的銀子，既能讓人注意到她、注意到永安侯府，又能恢復她的聲譽，還能讓一些讀書人承她的情，一石三鳥的事情幹麼不做？不就是砸錢嘛，雖然她沒權沒勢，但她有錢啊！

目的已經達到了，紀雲窈不再舉牌，隨意看了一圈。

其實也沒什麼好看的，永安侯府失勢已久，紀雲窈和這些勳貴圈子裡的人沒多少交集，加上她經常跟著紀夫人去外地尋親，在場之人一大半她都叫不上名字。

紀雲窈覺得沒意思，然而目光收回來的那一刻，看到某一處時她視線一頓。

隔著過道，位於她右手邊的男子背脊挺拔，姿態優雅，側臉的輪廓不僅流暢分明，還有點讓人眼熟。

紀雲窈多看了幾眼，眨眨眼睛，要是她沒記錯的話，這人怎麼和記憶中那個欠揍的沈暮朝長得有點像？

男女賓客中間用過道隔開，但屋子就這麼大，彼此的距離並不遠，年輕女子那打量的目光並不難讓人察覺。

沈暮朝微微偏頭看向左邊，完全看清那張臉，紀雲窈好看的桃花眼瞪大了些——還真是沈暮朝！他怎麼會在這兒，不是應該在千里之外的青州嗎？

對上紀雲窈的視線，沈暮朝漆黑的眸子露出一抹淺淡的疑惑，不明白紀雲窈為什麼要盯著他看。

見沈暮朝發現了，紀雲窈有禮（冷淡）的淺淺一笑，把腦袋轉了過去。

當年在青州，紀雲窈和沈暮朝只見過三次面，每一次的時間也很短暫，沒說上幾句話，至於為什麼過了這麼久紀雲窈還記得沈暮朝的長相，說起來和雪寶脫不了干係。

第一次學騎馬就差點出了意外，還被人當成了訛人的騙子，這給紀雲窈留下的印象太深刻，連帶著她也把沈暮朝給記住了。

兩年不見，沈暮朝的這張臉，還是一如既往的……出類拔萃！

今天這場字畫局，徐清愉請的舉子不多，沈暮朝是其中一個，說明他已經過了鄉試成了舉人。他看上去十八九歲的樣子，雖然在場之人有比他年紀還小的，比如揚州一舉子，十五歲就過了鄉試，被人讚為神童，但沈暮朝這個年紀就中舉了，是可以用「厲害」兩個字形容的。

因著青州的經歷，紀雲窈原本以為沈暮朝只有一張臉可以看，看來也是有兩把刷子的嘛！不過不管沈暮朝有幾把刷子，都和她沒有關係。

紀雲窈把沈暮朝從腦子裡趕了出去，不再關注他，重新把注意力放到了字畫局上。一個時辰後，字畫局結束，眾人各回各家。

紀雲窈就坐在門口，她本來可以當第一個離開的人，但她還沒從座位上站起來，一個穿粉色襖裙的女子就衝了過來，堵在她的面前，「紀雲窈，妳別急著走，我有話要問妳！」

紀雲窈打量著面前的粉裙女子，這人她並不認識。

紀雲窈不知道，其實在她沒來徐府之前，向徐清愉打聽她到底來不來的那位閨秀，正是這個粉裙女子。

紀雲窈淡聲道：「有什麼事？」

粉裙女子氣勢洶洶，「妳還敢來徐府參加字畫局，妳怎麼好意思露面？」

紀雲窈不知道粉裙女子叫什麼名字，但粉裙女子語氣這麼衝，像是和她有仇似的，她心想，這人不是和尚書府有關係，就是和宴國公府有關係。眼下看她不順眼的，只有這兩家人。

紀雲窈倒是沒猜錯，穿著粉裙子的閨秀，名字叫高玥。高玥的表姊就是和周二公子有婚約的那位宴國公府二小姐。

很明顯高玥是來找碴的，因此那些準備離開的人乾脆也不走了，又在位置上坐下來，等著看紀雲窈要如何應對。

既然是不認識的人，那就不用給面子。紀雲窈的桃花眸微微一揚，故意上下打量了高玥一眼，然後道：「妳這人真奇怪，妳自己都好意思露面，那我又有什麼不好意思的？」

「欸。」

聽到這話，屋子裡有幾位閨秀忍不住笑了起來，很明顯，高玥不是這個意思，紀雲窈卻把話題扯到了這上面來。

也是，高玥的姿容比紀雲窈差多了，可以用一個在天上一個在地上來形容，既然高玥都敢來赴宴，那紀雲窈更應該過來。

聽著屋子裡的笑聲，高玥臉上掛不住，「紀雲窈，妳明知道我不是這個意思！妳知道我是誰嗎？屋裡的閨秀們，妳又認識幾個？徐姊姊請妳來是什麼意圖，妳應該清楚吧！你們永安侯府都落魄成那個鬼樣子了，妳還敢大搖大擺地過來，妳還有羞恥之心嗎？」

參加個字畫局而已，哪裡需要羞恥之心？

一群壓根沒見過她的人，都能厚著臉皮對她議論紛紛，那她又有什麼好羞恥的？如若其他閨秀遇到這種情況，怕是鑽地縫的心都有了，但紀雲窈卻一滴淚都沒掉，臉也沒紅一下，「我們永安侯府是落魄了，所以我當然不知道妳的身分，要不，這位小姐，現在把妳的名字告訴我，再把其他閨秀給我介紹一下，我會感謝妳的。」高玥懵了，是被氣懵的，「紀雲窈妳搞清楚，我是來和妳吵架的，我要妳的感謝做什麼？」

紀雲窈笑了一下，「妳不願意啊，那就算了。」

還敢笑！

在高玥臉色變青即將暴怒的那一刻，紀雲窈轉而看向徐清愉，出了聲，「我以為徐小姐給我遞帖子，是單純邀我參加字畫局的，難不成真像這位小姐所說的那樣，還有其他意圖？那徐小姐是為了羞辱我，還是想看我的笑話？」

字畫局結束了，不承想還有一場好戲可以看，姑娘家扯頭花這種事自然很吸引人，除了屋裡的閨秀們，坐在右邊的男子們也都盯著紀雲窈。

陸安壓低聲音，「暮朝，這會兒的氣氛不太對啊，紀小姐勢單力薄又柔弱可憐，看起來不是那些閨秀的對手！要是她被人欺負了，咱倆離得近，尤其是你，離紀小姐就沒幾步路，可得幫幫紀小姐。」

沈暮朝掃他一眼，心想，陸安是不是想多了？紀雲窈柔弱可憐，他怎麼沒看出來？眼下被欺負的明明另有其人，和紀雲窈吵架的那位高小姐臉都氣青了！

姑娘們扯頭花，在松陽書院讀書的時候，沈暮朝見過好幾次，對此沒什麼興趣。沒有人離開，他也不方便起身，既然一時半會回不去，沈暮朝乾脆把小几上的木盒打開，從裡面拿出一個天青色的茶杯，倒了一盞茶品了起來。

聽到紀雲窈的話，站在遠處正在看好戲的徐清愉神色一僵，在心裡罵了高玥好幾句，幹麼要把她拖下水？

不過紀雲窈也是聰明，明明是她在被人嘲諷，卻把矛盾引到了自己這裡。

徐清愉只得走過來，「紀小姐，沒有的事，我怎麼可能有其他意思，這段時間我所有心思都放在字畫局上，哪裡還有精力想其他的事！一定是高小姐誤會了。」

徐清愉急著轉移話題，主動為紀雲窈介紹道：「紀小姐，這是高府的大小姐高玥，和宴國公府是表親關係。」

高玥抬著下巴，哼了一聲。

「原來是高府的大小姐啊！」紀雲窈紅唇勾了勾，「高小姐，我不認識妳，那妳直接把妳的名字告訴我不就好了，何必這樣拐彎抹角，非得讓別人把妳的名字說出來。」

她是這個意思嗎？

高玥下巴抬不起來了，「妳！」她覺得繼續下去的話，自己能被氣死。

廢話不多說，高玥直接道：「紀雲窈，既然這樣，那我也不給妳留面子了，在我表姊出嫁那天，周二公子因為妳而逃婚，害得我表姊成了笑柄。」

「這一切都是妳的錯，妳怎麼有臉來徐府？妳又怎麼好意思拍下那麼多幅畫並笑得那麼開心？妳知道我表姊在府裡有多難過嗎？她整日以淚洗面，幾天時間就瘦了好幾斤！」

把責任全推到她身上，紀雲窈只覺莫名其妙。

周二公子逃婚當天，她的母親紀夫人就特意出面解釋過，說女兒和周二公子無任何私情，周二公子逃婚一事，紀雲窈也是不知情的。

實話說，但好像沒幾個人相信，明明這些人見都沒見過她，什麼都不知道，卻異常篤定是她攪和了這門親事，是她勾引了周二公子。

逃婚一事和她無關，但宴二小姐是被拋棄的那一個，加上又有高玥當著眾人的面聲淚泣訴抱不平，若不把事情處理好，紀雲窈明白，過了今天，自己的名聲會被徹底毀掉。

紀雲窈語氣嚴肅了些，「高小姐說錯了，難過的人並非只有妳表姊，沒來徐府之前，我也在府裡日日以淚洗面，今兒個來到徐府，欣賞了那麼多畫作，又見了這麼多像高小姐一樣如花似玉的閨秀們，我心情才好些。」

高玥難以置信地盯著紀雲窈，如花似玉？紀雲窈是在誇她，還是在說反話？算了，她就當紀雲窈是在誇她吧！被人誇了，繼續板著臉好像不是很合適哎！

高玥不知道該作何反應，安靜了一會兒，她乾巴巴地道：「那妳說，妳又是為什麼日日以淚洗面？」

紀雲窈露出一抹苦笑，無奈地道：「我好好在家待著，卻無緣無故背了這麼大一個黑鍋，還被人毀了清譽，我能高興得起來嗎？」

高玥皺著眉，「妳什麼意思？」

紀雲窈歎了口氣，「高小姐，剛才妳說妳是來和我吵架的，但我並不想和妳吵。宴二小姐受到傷害非我所願，我亦十分歉疚，但不管妳信不信，我都要告訴妳，我和周二公子並未有私情，他在大婚當天逃婚，拋棄妳表姊，也和我無關。」

高玥欲要張嘴說話，紀雲窈道：「高小姐，妳先聽我解釋。半年前我去錦繡閣買首飾，在那裡遇到了陪著他屋裡侍妾買珠釵的周二公子，此後他多番糾纏於我，都被我躲開了。」

「周二公子經常說些上不得檯面的渾話，還派人跟蹤我。我和我娘忍無可忍，把這件事告訴了周尚書和周夫人，周夫人保證會好好處理。以防萬一，為了躲周二公子，我甚至待在府裡很少出去。」

「我和周二公子沒有私情，妳若是不相信，那妳再想一想，若我和他早就暗通款曲，又何必教唆他逃婚，這種損人不利己的事情，對我有好處嗎？」

高玥沒說話，在心裡想，周二公子大婚當天逃婚，紀雲窈的清譽嚴重受損，周尚書和周夫人因此對她也是不喜的，這確實對紀雲窈沒有任何好處。

紀雲窈的聲音又響起，「即便周二公子不娶妳表姊為妻，可發生了這種不光彩的事，鬧得滿城皆知，我是不可能有機會嫁進尚書府的。」

「但凡長了腦子，都不可能做出這等蠢笨之事。我真和周二公子有私情的話，那我應該極力打消他逃婚的念頭才對，趕在他成親前耍手段嫁進去，或是等他成親後，攏掇他休了妳表姊，這才是我應該做的。」

「高小姐，我和周二公子沒有關係。周二公子有了婚約還好色風流，對女子糾纏不清，這件事尚書府的人是知道的。妳或者宴國公府的人想討說法，不應該把火氣發洩到我身上，應當去尚書府才對。」

高玥愣在那裡，好像……是這個道理，紀雲窈還真是什麼都敢說。她沉默了一會兒，道：「就算和妳無關，可我表姊還是因為妳受到了傷害，去討說法又有什麼用？」

紀雲窈道：「怎麼沒用，始作俑者是周二公子，當然該由他負責。周尚書為官清

廉，周夫人持家有方，可惜他們竟生出這麼一個兒子。周二公子大婚當天逃婚，辜負了宴二小姐，這是背信棄義，不仁不義；好色糾纏無辜女子，毀人清譽，他更是一個無恥之徒！

「這等背信棄義、沒有擔當、不知寡廉鮮恥的狗東西，若我是周尚書和周夫人，早就要押著他，讓他去宴國公府跪下賠罪，再當著宴二小姐的面，拿著鐵棍把周二公子的腿打斷！」

高玥吃了一驚，「把周二公子的腿打斷？」

紀雲窈微微一笑，「是，把他的腿打斷，多打幾棍子，骨頭碎成一片一片的。」

屋裡燒著上好的銀絲炭，溫暖如春天，但男客們聽到紀雲窈的話，不約而同打了個哆嗦。太可怕了！周二公子要完了！

今兒個在徐府的人這麼多，紀雲窈說的話一定會傳出去的，即便周尚書和周夫人護子心切不忍下手，可迫於輿論的壓力，周二公子的腿是必須要斷的。

如果周尚書和周夫人不這樣做，那可不僅僅是教子無方了，事情鬧大，周尚書在朝堂上也會受到影響。

而周二公子被打上了「背信棄義沒有擔當不知廉恥」的烙印，無論日後當官還是讀書，都沒什麼發展前景，好人家的姑娘也不會願意嫁給他！等於說，周二公子徹底完蛋了！

雖然周二公子的腿還沒被打斷，可光是想一想，高玥就要高興得合不攏嘴了。怒火散去，她想明白了紀雲窈話裡的意思，紀雲窈當眾說出這幾番話，其實也是在為她的表姊出氣，還幫了她的表姊。

周二公子的名聲徹底壞掉，那她的表姊就不會再被人恥笑，也不會影響到日後嫁人。

原來紀雲窈是好人，是她錯怪了紀雲窈。紀雲窈誇了她，她剛剛卻說了很多難聽的話，紀雲窈自己也是受害者，卻絲毫不計較她的無禮。

高玥咬著唇，盯著紀雲窈看了一會兒，不好意思跑走了。

雖然高玥一言不發就走了，但紀雲窈想，事情應該解決了吧！

紀雲窈準備回去，這時其他閨秀和一些舉子圍了過來——

「紀小姐，沒想到原來妳也是受害者。」

「紀小姐，是我誤會了，我之前還罵妳狐媚，是我錯了！」

「身為讀書人，我卻偏聽偏信，冤枉了紀小姐，實在是不該！」

「紀小姐，方才那位高小姐說的話太難聽，妳千萬別往心裡去！」

這半個月，勳貴圈子裡的人是怎麼議論她的，紀雲窈很清楚，好在過了今天，一切都解決了。

向她賠罪的人有很多，紀雲窈唇角噙笑，看了一圈，不錯不錯，有些人對她道了歉，有些人沒說話，但看著她的視線裡也充滿了愧疚，還有些人嘛……

目光落到沈暮朝身上時，紀雲窈怔了怔，沈暮朝在慢悠悠地品茶。

屋子裡此刻還有心思喝茶的，只有沈暮朝一個人。

紀雲窈心裡呵呵了幾下，剛才說了那麼多話的人是她，沈暮朝喝什麼茶啊？

她應該給沈暮朝送去一罐子清火的苦茶，很苦很苦的那種，讓他喝個夠！

Crescent